



# 近百辆车被淹，业主欲向物业索赔

车子、房子、遗产继承……昨天“有请律师”活动现场，市民带来“一箩筐”问题



上周暴雨袭击南京，一些小区的地下车库被淹，车主能否向物业公司索赔？老夫妻将名下的房产过户给女儿，女儿却不愿管患病的父母，父母能否将房产要回来？夫妻俩签了一份离婚协议，两天后又签了另一份协议，并到民政部门见证，该以哪份协议为准……昨天，现代快报“有请律师”活动，吸引了不少有问题咨询的市民。

现代快报/ZAKER南京记者 顾元森 王瑞



活动现场，律师给前来咨询的市民耐心讲解 现代快报/ZAKER南京记者 徐洋 摄

## 财产 小区车库被淹物业未尽责，能否索赔

家住南京江宁一小区的刘先生与其他几名业主一起来到“有请律师”活动现场。他们说，前几天，南京下暴雨，小区里的地下车库进水，积水几乎没过车顶，近百户业主损失惨重。刘先生说，地下车库的车位是业主们租的，每半年向物业公司缴一次停车费。业主们认为，物

业公司对大雨造成的影响预计不足，因为去年小区车库就曾因下雨淹水。今年，物业公司只是采取挡水的办法，根本无法阻止积水灌到地下车库。另外，物业公司声称24小时巡逻，但并未及时通知业主将车移到安全的地方。目前，业主想向物业公司索赔，不知法律是否支持。

**江苏圣典律师事务所律师章茜**  
业主向物业公司缴停车费，双方形成了合同关系，物业公司应尽到保管义务，对于车库受淹应有应急预案及相应措施。根据目前的情况，业主可以向物业公司主张赔偿要求。如果业主与物业公司协商不成，可以通过诉讼解决。

## 婚姻 夫妻俩签两份离婚协议，以哪个为准

50多岁的李先生拿着两份离婚协议书来现场咨询。李先生说，这两份协议书都是女儿和女婿签下的，他们在前一份协议书签下两天后又签了一份协议书，并拿着后一份协议书到民政部门见证。据了解，李先生的女儿婚后两年查出患有重病，男方父母要求小两口离婚，为此小夫妻俩于去年底签了离婚协议书，协议书中约定，男方补偿给女方20万元，还要归还

女方曾借给男方的15万元，另外，男方每月还要付给女方1万元作为生活、治疗费用。不过，在签下这份协议后，小夫妻俩又签了一份离婚协议书。这份离婚协议书约定，男方一次性付给女方20万元，女方自愿放弃所有财产。这份协议已经到民政部门做过见证。李先生表示，女儿身患重病，为人善良，第二份协议书明显对女儿很不利。他不知该怎么办。

**江苏圣典律师事务所律师章茜**  
从法律角度看，应以第二份离婚协议书为准，因为这份协议书在第一份协议书之后，而且经过民政部门见证，有法律效力。除非李先生女儿能举证第二份协议书是她在被胁迫、威胁等情景下做出的。不过从李先生的叙述看，女儿、女婿都是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，而且没有证据证明女儿在签订第二份离婚协议书时受到胁迫、欺骗。

## 继承 房产赠予孙女，能否再办理遗产继承

80多岁的王奶奶在家人陪伴下来到活动现场。王奶奶说，一年多前，她的孙女办理移民，但名下财产有限。为此，她将自己名下的一套房子赠予给孙女，当时孙女答应在移民成功后，再把房产还给祖母。在办理房产赠予时，祖孙俩到公证机

关办理了公证。不过，目前孙女仍然没有移民成功，现在王奶奶身体虚弱，她担心万一有一天自己不在了，这套房产会在子女、孙女之间引发家庭矛盾。因此，她想咨询，目前她能否立遗嘱，办理房产继承手续。

**江苏益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孙震**  
目前这套房产在王奶奶孙女的名下，王奶奶要办理房产继承，是行不通的。因为她不能将别人名下的房产当作可以继承的遗产。只有房产重新回到王奶奶名下，她才能到公证机关办理公证遗嘱。

## 养老 房子过户给女儿后，女儿不养老咋办

80岁的孙大爷和老伴有一个女儿。他告诉记者，前几年，家里原先的房子拆迁，分了一套拆迁安置房，女儿结婚前就过户到了她的名下。

老夫妻俩住在锁金村一套30平方米的房子里，“我们夫妻俩一个月加起来四五千块钱，还要看病，可女儿根本不管我

们。”孙大爷说，问起养老的问题，女儿说现在管不了他们。“拆迁换来的房子，一直是出租的。房子过户给女儿后，每个月3500元的房租都被女儿收走了。”孙大爷说，当初他是以买卖的名义把房子过户给女儿的，但是女儿没给他钱，“我想问问，这房子能不能要回来？”



关键词：南京56个“雨”地名集中在雨花台区

快报讯(记者 项凤华)连日来的降雨，让不少市民感觉快发霉了。南京跟“雨”挺有渊源。近日，现代快报记者通过南京地名公共查询系统发现，南京的“雨”地名真不少，据不完全统计，多达56个。

有意思的是，南京的“雨”地名主要集中在雨花台区，雨花门、雨花台、雨花村、雨花桥、雨花路、雨花大道、雨花新村、雨花东路、雨花南路、雨花西路、雨花北路……雨花台的来历很有趣，自越王勾践筑“越城”起，雨花台一带就成为江南登高揽胜之佳地。三国时，因岗上遍布五彩斑斓的石子，又称石子岗。南朝梁武帝时期，佛教盛行，有位高僧云光法师常在此设坛讲经，说得生动绝妙，感动了佛祖，天上竟落花如雨。后来根据这一传说将石子岗改名为雨花台。

而现代人之所以喜欢用“雨”字，可能是觉得有情调，比如雨露苑、水韵雨滴苑、星雨华府等。

## 活动 有请律师周日见

每周日，现代快报“有请律师”都会举办现场咨询活动。有任何法律问题都可前来咨询，欢迎报名。

时间：本周日（7月17日）9点30分开始

地点：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8楼大会议室

报名方式：拨打96060热线报名，或在“有请律师”微信平台留言，在对话框中输入“报名+联系方式”即可。

交通贴士：公交2路、26路、30路、46路在青石街站下；地铁1号线、2号线在新街口站下，从7号出口出。

## 律师费可享八五折

现代快报“有请律师”平台可以提供以下服务：

### 1. 免费法律咨询

你有什么法律问题，尽管来问。在工作日9:00~17:00，我们承诺，律师会在半小时内给您答复。

### 2. 律师费享受八五折优惠

为了回馈快报读者，凡是通过“有请律师”平台找律师打官司的，律师费可享八五折优惠。

## 参与方式

1. 拨打24小时服务热线96060；

2. 关注“有请律师”微信订阅号，在对话框中跟我们互动(请扫二维码)。



## 梅雨天，小心蛇出没



民警抓到一条大蛇 警方供图

快报讯(通讯员 秦公轩 刘咏芝 记者 陶维洲)最近，南京持续多雨，天气闷热，一些地方频频出现蛇的踪迹。

7月5日，家住光华路的陈女士经历了惊险的一幕。当天夜里11点多，陈女士和6岁的儿子在家，突然发现衣柜的角落里盘着一条大蛇。陈女士赶紧把儿子抱上床，并向光华路派出所报了警。民警接警后立即赶到陈女士家中，但此时蛇不知道窜到屋子里哪个角落去了。很快，民警在陈女士家的厨房发现了蛇的踪影，经过10多分钟的紧张抓捕，蛇被民警装进了网兜里。

无独有偶，当天早上，民警又接到另外一位市民报警称有蛇，民警再出警，抓到一条近1.5米长的蛇，为了抓住它，民警的手还受了伤。